

# 财政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将其作为转变政府职能、提高服务效率、提升政府形象的一个重要举措。我局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推动政务规范、透明、廉洁、高效运行的总体思路，认真组织、精心准备公开内容，不断创新公开形式，完善公开制度，利用多种渠道及时发布和更新可以公开的政务信息，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财政信息，有力促进了全区经济平稳较快发展，优化了政务服务环境。重点工作体现如下：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完善制度建设。明确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，压实责任，做到了人员到位、措施到位、责任到位，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领导责任制；加强对局机关及局属人员的业务能力培养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，合法性，真实性。

（二）加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。深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内容。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公众关切得到及时回应。扎实推进财政预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。第一时间通过政府公告、政府门户网站等方式向社会公开本级财政预决算。区直预算单位公开了部门预算，并对其“三公”经费实行了同步公开。

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督查落实，政府信息公开措施贯彻有力。按照上级的一系列重要部署，结合区财政局的具体工作安排，强化督查落实工作，确保按时高效地向公众提供各种政府信息。同时，鼓励广大干部、群众积极参与监督，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提出一些好的意见建议，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、有序开展。

（四）加强管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规范。我局严格执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及时向社会公开非涉密信息，并如实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。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我局坚持全面公开、深度公开：公开有关业务的办事依据、办事条件、程序、监督办法和办理结果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## (一) 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详尽,政策解读信息内容数量较少,有些财政政策宣传不够,宣传讲解不够广泛。二是信息公开实效有待提升。表现为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不足、连贯性不够、条理性不强。

##### (二) 改进情况

一是加强教育培训,进一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意义的认识。二是加强制度建设,使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化、制度化、程序化,切实加强政府与老百姓之间的沟通 and 交流。三是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和内容。不断加强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“窗口”建设;对应公开的各类财政政策法规进行必要解读,尽可能转化为数字、图表等简单明了的方式,让广大群众对财政政策真正能听得懂、看得明,更好地发挥政府财政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